

新洲区水质监测每日公示

新洲区生活饮用水2023 年 2 月 21 日监测结果

水厂性质 (市、 区、乡 镇)	采样地点	采样时间	检测时间	监测单位	信息发布 时间	水质类 型	监测指标					建议
							浑浊度 (NTU)	色度 (度)	臭和味	肉眼可 见物	余氯/二 氧化氯 (mg/L)	
区级	武汉市新洲区长源供水有限公司汪套水厂(水厂内)	9:20	9:25	武汉市新洲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2月21日	出厂水	0.37	<5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55	检测合格
区级	新洲一中	9:50	9:54	武汉市新洲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2月21日	末梢水	0.45	<5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13	检测合格
区级	邾城一中	9:33	9:37	武汉市新洲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2月21日	末梢水	0.46	<5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08	检测合格
区级	武汉市新洲区长源供水有限公司刘集水厂(水厂内)	9:05	9:11	武汉市新洲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2月21日	出厂水	0.36	<5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59	检测合格
区级	新洲大酒店	10:20	10:25	武汉市新洲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2月21日	末梢水	0.44	<5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15	检测合格

区级	区教育局	10:04	10:08	武汉市新洲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2月21日	末梢水	0.45	<5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11	检测合格
乡镇	武汉市新洲区和平贺桥供水公司	7:56	7:57	三店街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3	检测合格
乡镇	三店街和平街和平卫生院	7:41	7:42	三店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09	检测合格
乡镇	新洲区长源供水有限公司汪集水厂	9:10	9:13	汪集街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71	检测合格
乡镇	孔埠卫生院	9:28	9:31	汪集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13	检测合格
乡镇	新洲区长源供水有限公司仓埠分公司	10:00	10:02	仓埠中心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65	检测合格
乡镇	仓埠街开源街26号仓埠中心卫生院	10:17	10:19	仓埠中心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23	检测合格
乡镇	武汉市保民供水实业有限公司	9:40	9:42	仓埠中心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43	检测合格
乡镇	仓埠街仓埠广场旁铭峰家苑小区	10:09	10:10	仓埠中心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17	检测合格
乡镇	武汉惠农供水有限公司	12:30	12:35	辛冲街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17	检测合格
乡镇	辛冲正街39号 辛冲卫生院	8:05	8:10	辛冲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15	检测合格
乡镇	新洲区长源供水有限公司凤凰分公司	17:41	17:44	凤凰街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54	检测合格

乡镇	新洲区凤凰镇雷寨	17:58	17:59	凤凰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06	检测合格
乡镇	武汉新道鸿观供水有限公司 (水厂内)	9:00	9:31	道观河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64	检测合格
乡镇	道观河旅游大道43号	10:00	10:01	道观河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35	检测合格
乡镇	武汉帝元自来水有限公司	8:00	8:03	双柳街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69	检测合格
乡镇	新洲区双柳街学林路226号	10:30	10:32	双柳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/	/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46	检测合格
区级	阳逻供水实业有限公司水厂	9:30	9:30	阳逻街卫生院	2月21日	出厂水	0.05	1	无异臭、异味	无	1.17	检测合格
区级	阳逻新港天地	8:15	8:15	阳逻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0.38	1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89	检测合格
区级	阳逻街卫生院内	10:00	10:00	阳逻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0.31	1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97	检测合格
自备水厂	阳逻电厂水厂	9:15	9:15	阳逻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0.43	1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86	检测合格
自备水厂	阳逻电厂办公区	8:30	8:30	阳逻街卫生院	2月21日	末梢水	0.82	1	无异臭、异味	无	0.31	检测合格
标准限值							1	15	无异臭、异味	无	末梢水 ≥ 0.05; 4	
											末梢水 ≥ 0.02;	

1、依据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2006》，上述监测指标要求为：无肉眼可见物、无嗅和味、浊度 ≤ 1 、色度 ≤ 15 、耗氧量 ≤ 3 、采用氯气消毒

水厂出厂水余氯 ≥ 0.3 mg/l，末梢水 ≥ 0.05 mg/l。短期受水源限制和日产量小于1000吨的小型集中式供水单位上述指标限值适当增加。

2、咨询及投诉电话：027-89351810